

太子道唐樓

香港最早期的唐樓，都是由青磚砌成，屋頂則是由木結構及瓦片組成的斜頂。這些唐樓闊十五呎，高兩至四層，側邊建有木樓梯連接各層，而部分唐樓亦設有二呎闊的鐵騎樓，供居民享用。十九世紀末，比較新式的唐樓出現：這些唐樓雖然仍然使用青磚砌成，但樓高有兩至四層，每層高四米，而闊度則達到五米。另外，俗稱「廣州式騎樓」亦出現：騎台由磚砌支柱支撐，跨在唐樓前的行人路，形式一條長長的迴廊。



至二次世界大戰前，以混凝土興建的唐樓大量出現；九龍的現存唐樓，大部分皆為這一種。

唐樓另一個特色是地下單位大部分也會用作商舖之用，因而唐樓亦有另一個英文名稱：Shophouse。有些唐樓更會整幢用作商舖用途：地面為商舖，而樓上則為商舖附屬設施及店主的居室。

騎樓最早見於廣州，至 1910 年代後逐漸傳至香港。騎樓乃西洋建築與嶺南建築相結合的產物，是典型的「中西合璧」建築。亦是建築師根據嶺南地區濕熱多雨的氣候，結合商業經營及生活居住的需要發展而來。

騎樓建築一般分為樓頂、樓身、騎樓底三部分。在騎樓樓頂，可以見到山花和女兒牆。山花是立面上一種緩坡的三角形山牆的花飾，多特意設計成曲線形或半圓形，成為屋頂的重點裝飾。山花兩邊的矮樓，便是女兒牆，又稱「壓簷牆」，出現在天台邊緣以及簷口以上的位置，其圖案簡單，強調實用性。樓身牆面浮雕圖案、窗洞形式、線腳、腰線、露台鑄鐵欄杆等，融合了西方的「巴羅克」或「洛可可」建築裝飾風格，具有豐富多彩、富於變化的藝術效果。騎樓樓底淨高一般為四至六米，有的甚至高達八米，一系列連續的騎樓底空間組成貫通的行人通道。

與一般房屋相比，騎樓至少有三個好處：一來可以避風雨、防日曬，方便市民行走和購物；二來可以裝飾各種櫥窗，方便商店陳列商品和招徠顧客；三是可以充分利用土地面積。

太子道西 190-212 號一排 4 層高樓宇，由比商上海義品地產公司於 1932 年興建。該排樓宇主要為當時月入 400 元以上的人士而設，又名「摩登公寓」。1941 年，日軍強佔這幢建築物，並要求住戶繳納租金，每家每戶都被洗掠一空。1945 至 1947 年期間，這裡被英軍租用作倉庫，直至 1947 年業權才歸還發展商。